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 C02-04 地块项目
项目代码	31011531250853220211D2203003
建设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汇新城镇
验收单位	上海张江临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4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 C02-04 地块项目	行业类别	房地产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上海张江临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 沪自贸临管审[2021]880 号, 2021 年 9 月 22 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 沪自贸临港规划资源许方[2021]74 号, 2021 年 8 月 9 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1 年 9 月开工, 2024 年 4 月完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上海中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上海华金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上海岩途基础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2023年1月17日水利部令第53号）、《水利部办公厅关于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工作有关衔接事项的通知》（办水保函[2023]109号）、《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8〕133号）、《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和《上海市水土保持管理办法》（沪水务规范〔2020〕1号）、《上海市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成果编制指南》（DB31 SW/Z 043-2024）等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上海张江临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于2024年6月4日在浦东新区主持召开了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 C02-04 地块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主体工程设计、监理、施工、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监测以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等单位的代表及特邀专家共9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与会单位代表和特邀专家观看了工程现场和视频影像资料，查阅了有关文件和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建设管理、主体设计、施工、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监理、监测和设施验收情况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汇新城镇，北至 C02-03 地块绿地，南至 C02-03 地块绿地，东至博艺路，西至 C02-03 地块绿地。项目建设性质为新建建设类项目。

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建筑工程、道路、给排水、景观绿化、电气及相关配套设施工程。

工程占地总面积 4.19hm²，均为永久占地（与方案批复相同）。项目实际挖填方总量 9.33 万 m³，其中挖方 4.85 万 m³，填方 4.48 万 m³，借方 0.39 万 m³，余（弃）方 0.76 万 m³，本工程已于 2022 年 7 月 8 日取得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准予处置临港综合区 C02-04 地块项目工程渣土的行政许可决定》（沪自贸临管绿容许[2022]162 号），回填场所临港新城环湖北（东）三路滨港大道以东。

项目总投资 57000 万元，其中土建总投资 51200 万元，资金来源为上海张江临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自筹，工程于 2021 年 9 月开工，2024 年 4 月完工，建设总工期 32 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1 年 10 月 29 日，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关于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准予行政许可决定（沪自贸临管审[2021]880 号），根据批复意见，工程防治责任范围总面积为 4.19 hm²。总挖填方量 9.49 万 m³（挖方量 5.03 万 m³，填方量 4.46 万 m³），借方量 0.34 万 m³，余方量 0.91 万 m³。项目区水土流失

防治标准等级执行南方红壤区一级标准，水土流失总治理度为 98%，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0，渣土防护率为 99%，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8%，林草覆盖率为 20%。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21 年 8 月 9 日，项目取得了，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文件，关本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沪自贸临港规划资源许方[2021]74 号）。2021 年 9 月，建设单位委托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编制了《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 C02-04 地块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1 年 10 月，建设单位委托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2024 年 5 月，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临港综合区先进制造园 C02-04 地块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总结报告主要结论为：项目完成了由于生产建设活动所造成的水土流失的防治任务，水土保持设施达到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标准的规定，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达 99.9%，土壤流失控制比达 1.39，渣土防护率达 99.9%，林草植被恢复率达 99.9%，林草覆盖率达 23.06 %。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4 年 6 月，上海岩途基础工程勘察有限公司受建设单位委托，承担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的编写工作。

通过现场核查，收集并查阅设计、施工、监理等资料，确定已

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如下:

主要工程量	工程措施	道路及配套设施防治区:雨水管网1350m, 透水铺装0.39 hm ² 绿化防治区:表土回覆0.39万m ³ , 土地整治0.97 hm ² , 雨水回用系统1座。
	植物措施	绿化防治区:景观绿化0.97hm ²
	临时措施	建筑物防治区:密目网苫盖5000m ² 道路及配套设施防治区:临时排水2920m, 沉淀池1座, 洗车平台1座, 密目网苫盖10000 m ² 绿化防治区:密目网苫盖0.97hm ²

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确定的目标值, 其中工程水土流失总治理度为 99.9%; 施工过程中渣土保护率为 99.9%, 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 1.39; 项目区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9.9%, 林草覆盖率为 23.06%。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主要结论为: 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 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 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 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 措施布局全面可行, 水土保持工程质量总体合格, 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基本完成, 防治目标总体实现, 不涉及重大变更, 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并初步发挥效益, 后续维护管理责任落实, 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

(六) 验收结论

验收组一致认为: 该项目实施过程中, 依法依规履行了水土保持方案编报手续, 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和批复文件的要求, 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 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 不涉及重大变更, 水土保持设施运行良好并初步发挥效益, 项目区水土流失得到有效的控制, 生态环境得到改

善，减轻了工程对周边生态环境的影响，水土保持防治效果明显，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建设单位后续应落实工程运行期间的管理、维护责任主体，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的运行管理维护工作，定期检查水土保持设施的运行情况，做好林草植被的养护工作，确保水土保持措施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朱路	上海张江临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建设单位
成员	苏翔	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工		特邀专家
	吴智洋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 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高工		特邀专家
	李珍明	上海市水利管理事务中心	高工		特邀专家
	季维平	上海中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
	张玉磊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
	刘斌杰	上海华金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主体监理单位
	欧阳健辉	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监测单位项目负责人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监测单位
	李婧文	上海岩途基础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验收单位项目负责人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